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服飾控股有限公司

## CHINA OUTFITTER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6)

###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佈

#### 財務概要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收益	<b>1,248.0</b>	910.0	+37.1%
毛利	<b>949.9</b>	694.3	+36.8%
毛利率	<b>76.1%</b>	76.3%	-0.2 ppt
經營溢利	<b>539.6</b>	369.5	+46.0%
經營溢利率	<b>43.2%</b>	40.6%	+2.6 ppt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b>408.2</b>	262.6	+55.4%
擬派末期股息派息比率	<b>50%</b>	—	
擬派每股末期股息 — 港仙	<b>7.3</b>	—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服飾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248,026	909,991
銷售成本		<u>(298,124)</u>	<u>(215,735)</u>
毛利		949,902	694,256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26,122	15,178
銷售及分銷成本		<u>(385,087)</u>	<u>(284,771)</u>
行政開支		<u>(33,581)</u>	<u>(43,368)</u>
其他開支		<u>(17,802)</u>	<u>(11,838)</u>
經營溢利		539,554	369,457
財務收入	5	<u>16,262</u>	<u>5,843</u>
除稅前溢利	6	555,816	375,300
所得稅開支	7	<u>(144,590)</u>	<u>(111,393)</u>
年內溢利		<u>411,226</u>	<u>263,907</u>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國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660</u>	<u>1,173</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u>411,886</u>	<u>265,080</u>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408,226	262,573
非控股權益		<u>3,000</u>	<u>1,334</u>
		<u>411,226</u>	<u>263,907</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408,886	263,746
非控股權益		<u>3,000</u>	<u>1,334</u>
		<u>411,886</u>	<u>265,080</u>
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14分</u>	<u>人民幣9分</u>

年內已付及擬派付股息的詳情於附註8披露。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1,762	82,358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		42,913	29,548
投資物業		5,538	5,712
商譽		70,697	70,697
其他無形資產		67,729	71,102
遞延稅項資產		31,244	23,343
非流動資產總額		<u>299,883</u>	<u>282,760</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	336,454	212,862
應收貿易款項	11	105,095	90,50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8,859	46,454
投資性存款		245,00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3,952	14,8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5,079	607,090
流動資產總額		<u>1,774,439</u>	<u>971,723</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12	26,426	49,486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7,216	150,251
應付關聯方款項		—	146,267
應付稅項		175,861	164,689
流動負債總額		<u>399,503</u>	<u>510,693</u>
流動資產淨額		<u>1,374,936</u>	<u>461,03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674,819</u>	<u>743,790</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4,209	18,394
資產淨值		<u>1,660,610</u>	<u>725,396</u>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79,120	—
儲備		1,172,825	696,259
擬派末期股息	8	204,113	—
非控股權益		1,656,058	696,259
權益總額		<u>4,552</u>	<u>29,137</u>
		<u>1,660,610</u>	<u>725,396</u>

## 1. 公司資料及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七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第3部，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Walker House, 87 Mary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5,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加連威老道98號東海商業中心610室。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就本公佈而言，並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或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或澳門及台灣)從事服裝產品及配飾的設計、生產、營銷及銷售業務，並專注於男裝。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於年內並無出現重大變動。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CEC Outfitters Limited(「CEC Outfitters」)。

為準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已進行一項公司重組(「重組」)。根據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的詳情載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 2. 編製基準

根據重組，現時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於重組之前及之後共同受到控股股東控制。因此，此等財務報表乃應用集合權益法原則編製，猶如重組於所呈報財務期間開始時已完成。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連同相關過渡條文，已由本集團於此等財務報表呈報的整段期間提早採納。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 綜合基準

如上文所述，此等財務報表乃使用集合權益法編製。

集合權益法涉及列入於共同控制形式下重組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項目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有關控制方控制當日起已綜合處理。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按現行賬面值綜合入賬。並無就商譽或收購公司於被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中的權益超出於共同控制下合併時的成本而確認任何金額，以控制方持續擁有權益為限。綜合全面收益表包括各綜合實體或業務自所呈列的最早日期或自綜合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到共同控制當日(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而不論共同控制重組的日期。

於所呈報財務期間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現金流量表及權益變動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績、現金流量及權益變動，猶如現時架構於所呈報整段財務期間或自其各自的註冊成立或成立日期起(以較短期間為準)

一直存在。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已編製以呈列本集團的事務狀況，猶如本集團的現時架構一直存在及根據本公司於相關日期應佔個別公司的相關股權計算。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相同報告期間，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所有集團間的結餘、交易及集團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及股息均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附屬公司擁有人權益的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列為一項股權交易入賬。

###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服裝產品及配飾設計、生產、營銷及銷售業務，業務專注於男裝。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應按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識別。向董事(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不包含各產品線的溢利或虧損資料，且董事審閱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整體呈報的財務業績。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構成一個單一可報告分部。故並無呈報經營分部。

本集團於所呈報財務期間的所有外部收益均來自於中國(本集團經營實體的註冊成立地點)成立的客戶。由於本集團持有的主要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故並無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呈報地域分部資料。

於所呈報財務期間，概無來自單一外部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 4. 收益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扣除貿易折扣後的已售貨品發票淨值。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收益</b>		
銷售貨品	<u>1,248,026</u>	<u>909,991</u>
<b>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b>		
政府補貼*	21,473	10,103
籌辦費#	2,640	3,359
租金收入，淨額	130	222
貨櫃銷售，淨額	1,818	1,419
其他	61	75
	<u>26,122</u>	<u>15,178</u>

\* 指當地政府為招商引資而提供的獎勵性補貼。補貼金額一般參照本集團的經營實體在當地繳納的增值稅、企業所得稅、城市維護建設稅及其他稅項釐定，但由政府進一步酌情決定。

# 指第三方零售商與本集團訂立初步零售協議時支付的一次性費用。

## 5. 財務收入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2,836	5,843
來自投資性存款的利息收入	3,426	—
	<u>16,262</u>	<u>5,843</u>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於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251,450	178,499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6,753	6,096
投資物業		158	152
		<u>6,911</u>	<u>6,248</u>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738	658
無形資產攤銷*		249	4,713
樓宇經營租約項下的最低租賃款項		6,602	6,858
核數師酬金		2,378	1,77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42,717	49,611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1,529	—
退休金計劃供款		6,542	4,508
		<u>50,788</u>	<u>54,119</u>
無形資產減值		—	4,357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11	29	185
計提存貨撥備至可變現淨值#		46,674	37,236

\* 年內預付土地租賃款及無形資產攤銷列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行政開支」。

# 計提存貨撥備至可變現淨值列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銷售成本」。

## 7.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產生於或來自本集團成員註冊成立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獲豁免納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或獲得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有關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就其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自的應課稅收入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中國		
年度開支	152,676	109,446
遞延	(8,086)	1,947
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u>144,590</u>	<u>111,393</u>

按本公司及大部分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u>555,816</u>		<u>375,300</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138,954	25	93,825	25
享有較低法定所得稅率的實體	5,743	1	6,086	2
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預扣稅的影響	—	—	11,000	3
不可扣稅開支	120	—	102	—
已動用稅項虧損	—	—	(48)	—
未確認稅項虧損	656	—	619	—
其他	(883)	—	(191)	—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	<u>144,590</u>	<u>26</u>	<u>111,393</u>	<u>30</u>

## 8. 股息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末期股息（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確認為負債）— 每股普通股7.3港仙（二零一零年：零） 204,113

年內擬派末期股息須獲得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無宣派或支付任何股息。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Doright Group Limited 向其當時現行股東CEC Outfitters宣派股息90,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75,056,000元），有關股息已於年內繳付。

## 9. 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人民幣408,226,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262,573,000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975,667,041(二零一零年：2,946,750,000)計算，猶如重組已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用作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包括98,225股已發行普通股、根據資本化發行的2,946,651,775股已發行普通股(猶如該等股份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段期間已發行)以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就本公司普通股於聯交所上市的479,76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

用作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乃基於2,946,750,000股普通股，即緊隨資本化發行後本公司的股份數目，猶如該等股份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段期間已發行。

就攤薄而言，由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影響及本招股章程所述的尚未行使超額配股權，均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對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b>盈利</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b>408,226</b>	262,573
	<b>股份數目</b>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b>股份</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2,975,667,041</b>	2,946,750,000

## 10. 存貨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9,107	24,004
在製品	13,964	9,193
製成品	303,383	179,665
	<b>336,454</b>	212,862

## 11. 應收貿易款項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106,504	91,885
減值	(1,409)	(1,380)
應收貿易款項，淨額	<u>105,095</u>	<u>90,505</u>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惟第三方零售商除外，第三方零售商通常須預先付款。信貸期通常介於30至90天。本集團向付款記錄良好的長期客戶授出較長信貸期。

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擬對其未清償應收款項實行嚴格控制。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未償付的結餘。

鑒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涉及大量多元化客戶，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該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或其他信貸提升物。

應收貿易款項不計息，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的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60日內	99,596	87,775
61至90日	2,521	2,105
91至180日	2,537	452
181至360日	441	169
360日以上	—	4
	<u>105,095</u>	<u>90,505</u>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380	1,195
已確認減值虧損	29	18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409</u>	<u>1,380</u>

上述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為個別減值應收貿易款項的全額撥備。個別減值應收貿易款項與出現財務困難或拖欠付款的客戶有關。

並無個別或共同被視為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99,596	84,493
逾期1至180日	5,058	5,840
逾期181至360日	441	168
逾期360日以上	—	4
	<u>105,095</u>	<u>90,505</u>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若干與本集團維持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基於過往經驗，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未逾期亦未減值應收款項與眾多近期無拖欠記錄的多元化客戶有關。

## 12.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的應付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及應付票據結餘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30日內	20,999	33,849
31至90日	844	581
91至180日	570	211
181至360日	61	—
360日以上	—	33
	<u>22,474</u>	<u>34,674</u>
應付票據	3,952	14,812
	<u>26,426</u>	<u>49,486</u>

應付貿易款項不計息，一般按30至45日的期限結算。應付票據均於60日內到期。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一年標誌著本集團發展的一個重要里程碑。有賴本集團全體同寅的努力及貢獻，以及得到股東及投資者的支持，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上市日期」）成功在聯交所上市。

我們欣然宣佈於上市後的首份年度業績，當中顯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錄得顯著增長，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262.6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408.2百萬元，超過招股章程所載的預測人民幣406.2百萬元。

### 擴大銷售網絡

本集團將銷售網絡擴大至1,102個零售點（二零一零年：886個零售點），是我們於二零一一年取得成功的主要因素之一。我們的網絡擴展策略以均衡方式結合由我們在主要城市的自營零售點與第三方零售商專注在其他城市經營的零售點，讓我們得以高速增長及以高效方式滲透中國的龐大男裝市場。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銷售網絡遍佈中國31個省、自治區及直轄市的257個城市，涵蓋合共475個自營零售點及由第三方零售商經營的627個零售點。

自營零售點及由第三方經營的零售點讓我們能夠與目標客戶有直接聯繫，從而就消費者品味及喜好的改變作出回應及掌握嶄新市場商機。我們的品牌之一「倫敦霧」受到目標消費者的熱烈愛戴，更能夠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擴大至合共121個零售點，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82個零售點增加47.6%。

### 設計及產品開發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已增加其產品系列及加入新產品線。我們已開始根據「JEEP」品牌男裝產品的主題及款式設計女裝產品，且在秋／冬裝系列中推出該等產品。於二零一一年底前，我們已擁有超過30個「JEEP」女裝零售點。

下表按品牌載列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中國的自營零售點及第三方零售商經營的零售點的數目：

品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自營零售點	二零一一年 第三方 零售商經營 的零售點	二零一一年 零售點總數	二零一零年 自營零售點	二零一零年 第三方 零售商經營 的零售點	二零一零年 零售點總數
「JEEP」						
— 男裝	171	382	553	141	293	434
— 女裝	20	13	33	—	—	—
「Santa Barbara Polo & Racquet Club」 （「SBPRC」）	161	171	332	139	154	293
「倫敦霧」	60	61	121	36	46	82
其他	63	—	63	77	—	77
總計	<u>475</u>	<u>627</u>	<u>1,102</u>	<u>393</u>	<u>493</u>	<u>886</u>

## 提升產品陳列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之措施之一為提升零售點的佈置及陳列我們產品的方式。本集團每個品牌均擁有獨一無二的風格、傳達獨特的理念並針對特定的客戶群。我們相信，持續提升陳列我們產品的方式能夠向目標消費者提供最佳的購物體驗。根據「JEEP」零售點的成功經驗，提升工作正在推廣至所有其他品牌(例如「JEEP」女裝、「SBPRC」及「倫敦霧」)。

## 採購及生產

本集團已微調及規範由採購原材料及服裝產品以至產品付運等多項營運程序。我們亦於二零一一年增購設備以提高德州生產設施的生產力。該等措施的目的為確保本集團能夠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向我們的消費者交付最優質的產品。本集團的供應鏈模式已證實為有效，有助於在秋／冬裝系列中成功推出「JEEP」女裝。

## 人力資源

我們向員工提供入職課程及持續培訓、安全而舒適的工作環境及發展機會。此外，我們發放花紅予優秀團隊並設有購股權計劃，以示獎勵及爭取其留任。

我們致力與僱員不斷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我們相信，我們的管理政策、工作環境、發展機會及僱員福利，對於建立融洽的僱傭關係及挽留僱員發揮積極作用。

## 展望未來

由於「倫敦霧」及「JEEP」於二零一一年得到我們的目標消費者的熱烈愛戴，故有關品牌將繼續成為我們於二零一二年的重點業務。

我們將繼續在客戶服務方面精益求精，以及提升我們的產品陳列，為客戶提供更愉快的購物體驗。

本集團將開拓更多銷售渠道及據點以提升我們的銷售額，包括門店、機場、購物商場及網上銷售平台，旨在提高我們的收益及盈利能力。

本集團不斷物色新品牌以加入我們的產品組合，特別是中高檔的國際知名品牌，且我們認為其在風格、理念、品牌管理及定位方面，具備能夠與中國文化互相融合的潛力，而透過與該等品牌的擁有人以授權、收購或建立合營企業方式合作。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910.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38.0百萬元至二零一一年的人人民幣1,248.0百萬元，增幅約為37.1%。該收益增幅主要歸因於零售點數目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886個增加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02個以及同店銷售額所致。同店銷售額增加主要歸因於市場對我們的產品需要增加而導致同店銷量增加。

#### 按銷售渠道劃分

下表載列我們透過自營零售點作出的銷售及向第三方零售商作出的銷售所貢獻的收益劃分的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收益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收益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自營零售點的銷售	736.4	59.0%	572.2	62.9%
向第三方零售商作出的銷售	511.6	41.0%	337.8	37.1%
總計	<b>1,248.0</b>	<b>100.0%</b>	<b>910.0</b>	<b>100.0%</b>

#### 按品牌劃分

下表載列我們按授權品牌及自有品牌劃分的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收益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收益人民幣 百萬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授權品牌	1,171.3	93.9%	862.7	94.8%
自有品牌	76.7	6.1%	47.3	5.2%
總計	<b>1,248.0</b>	<b>100.0%</b>	<b>910.0</b>	<b>100.0%</b>

從自有品牌貢獻的收益由二零一零年的5.2%增加至二零一一年的6.1%，主要受到「倫敦霧」於年內受惠於目標消費者的強勁需求所推動。這反映我們成功提升「倫敦霧」的品牌價值，並得到喜歡追求優質生活及個人形像的高收入及享受品味生活消費者的熱烈愛戴。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215.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2.4百萬元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298.1百萬元，增幅約為38.2%，與我們的銷售增長幅度相若。

##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694.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55.6百萬元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949.9百萬元，增幅約為36.8%。我們的整體毛利率於二零一零年約76.3%，而於二零一一年為76.1%。整體毛利率大致上保持穩定，維持與二零一零年相同的百分比水平，主要歸因於我們成功的定價策略，包括抵銷我們整體存貨成本增加的加成策略，並同時保持我們的銷售量有強勁增長。如不計算存貨撥備，我們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的毛利率則分別約為80.4%及79.9%。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15.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9百萬元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26.1百萬元，增幅約為71.7%，主要由於地方政府提供的補貼收入增加所致。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284.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0.3百萬元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385.1百萬元，增幅約為35.2%，主要由於專櫃費用、營銷員工成本、專利費及百貨店費用增加，與我們的銷售增長相若。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43.4百萬元，下降人民幣9.8百萬元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33.6百萬元，跌幅約為22.6%，主要由於(i)我們於二零一零年累計向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派發的表現花紅人民幣16.6百萬元，惟於二零一一年並無累計有關表現花紅，故令行政員工成本減少；及(ii)我們的SBPRC品牌(該品牌於二零零六年從業務合併產生)特許協議的經確認價值於二零一零年二月悉數攤銷，而令無形資產攤銷減少所致。

##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11.8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7.8百萬元，主要由於上市開支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7.3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7.8百萬元所致。

## 財務收入

我們的財務收入於二零一一年增加至人民幣16.3百萬元，二零一零年的財務收入則為人民幣5.8百萬元，主要由於因我們的營運溢利上升，從而令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除稅前溢利

基於前述因素，我們的除稅前溢利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375.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0.5百萬元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555.8百萬元，增幅約為48.1%。

##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111.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3.2百萬元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144.6百萬元，增幅約為29.8%，乃由於我們的除稅前溢利增加所致。

## 年內溢利

基於前述因素，我們的年內溢利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263.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7.3百萬元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411.2百萬元，增幅約為55.8%。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一零年的人民幣262.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5.6百萬元至二零一一年的人民幣408.2百萬元，增幅約為55.4%。

## 營運資金管理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配合不斷擴大的銷售網絡及我們的同店銷售額增長，我們維持較高的存貨水平以確保獲得足夠庫存供應，因此導致存貨周轉天數增加32天至336天。

於年內，應收貿易款項及應付貿易款項的周轉天數分別維持於29天及35天。

### 主要營運資金比率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存貨周轉天數	336	304
應收貿易款項的周轉天數	29	32
應付貿易款項的周轉天數	35	41

## 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享有穩健的財務狀況，自一般業務營運產生的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額為人民幣280.3百萬元。

## 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放於若干銀行的存款總額人民幣4.0百萬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14.8百萬元)已抵押用作發行銀行承兌匯票。已抵押的銀行存款將於償還相關應付款項後解除。

## 外匯管理

本集團的所有營業額以及本集團的大部分銷售成本及營運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並無重大的交易貨幣風險。因此，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就外匯風險設立對沖安排。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在聯交所上市。來自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合計約為803.9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654.8百萬元，包括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行使部份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淨額(如日期為零一二年一月四日的本公司公佈所述))。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所得款項其中147.1百萬港元已用作償還予CEC Outfitters(如招股章程所示，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控股股東之一)。所得款項結餘(存放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持牌銀行)擬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載列的建議用途動用。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股份

除首次公開發售外，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止，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 審核委員會審閱財務報表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我們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股份7.3港仙。倘於本公司即將在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擬派末期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即釐定對末期股息的享有權的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為符合資格獲派付擬派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所載的守則條文。

## 刊發年度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佈亦刊發於本公司網站([www.cohl.hk](http://www.cohl.hk))及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所規定全部資料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刊登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中國服飾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路嘉星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路嘉星先生、張永力先生、孫如暉先生及黃曉雲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李國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偉信先生、崔義先生及楊志偉先生。